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17,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兴装备	股票代码	00293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新娥	马芹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4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西杉创意园四区4号楼	
传真	010-63861700	010-63861700	
电话	010-62804370	010-62804370	
电子信箱	xxzbg@eeae.com.cn	xxzbg@eeae.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秉承“务实、创新、坚韧、奉献”的精神和“共创、共赢”的核心价值观,以“新兴报国,卓越东方”为使命,专注于伺服控制技术为核心的航空装备产品的科研、生产。公司坚持走自主研发之路,注重沟通、协作和团队精神,不断进行技术创新、管理创新、服务创新,为客户、股东和社会持续创造价值,实现“利国、利民、利军、利企、利友、利己”的共赢。

（一）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伺服控制技术为核心的航空装备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服务。公司产品主要分为机载设备和技术服务及其他两类,公司产品可广泛应用于直升机、固定翼飞机和无人机等航空装备领域,属于高科技的机电一体化产品。

1、机载设备

公司机载设备类产品目前主要包括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类产品、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类、外挂封严装置等产品。

（1）机载悬挂/发射装置类产品是以智能控制技术/精密传动技术为基础的随动系统类产品,主要由智能控制计算机、电传动机构、伺服电机等部件构成,主要应用于直升机和固定翼飞机。按照应用方向主要分为：

1）武器随动系统——主要包括综合外挂梁系统、挂架随动系统、炮塔随动系统等；

2）全电作动系统——主要包括折叠系统、电动吊声绞车、浮标投放装置、雷达天线收放装置等。

（2）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类产品主要是视频信息探测、采集、处理、压缩、记录、显示和传输设备产品,包括机载用视频处理系统和视频记录仪等。

（3）外挂封严装置是某型飞机的配套产品,用于实现飞机外挂物投放后机翼结构上各外挂点的相关功能。

2、技术服务及其他

技术服务是指公司接受用户、主机厂商、主机配套厂商或科研院所的委托,为其提供技术及测试等方面的服务。此外,公司还向客户提供综合测试与保障系统产品、少量的机载设备检测、维修等其他服务。

（二）公司经营模式

作为一家专业从事机载悬挂/发射装置、飞机信息管理与记录系统等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公司采用集研发设计、生产制造、销售、服务为一体的经营模式,根据用户需求,开发满足用户需要的产品及解决方案,打造成集航空机载设备研制、航空机载设备维修、测控设备研制等业务为一体的航空技术解决方案综合提供商。

（三）周期性特点

目前,公司收入来源以军品为主,军方严格按照军费开支计划进行采购,行业不具有周期性的特点；但是军方采购具有一定的计划性,使军品订单具有一定的波动性。因此,受军方采购计划和国际形势的影响,公司订单情况与军方军费计划有一定的周期性关联。

报告期,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2,372,902,278.96	2,382,645,824.81	-0.41%	2,452,992,126.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40,551,448.03	1,501,668,673.80	2.59%	1,475,606,889.62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413,543,365.22	461,576,937.62	-10.41%	416,492,464.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9,474,886.14	18,898,649.53	108.88%	14,250,781.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59,591.42	-472,130.25	2,527.21%	6,616,440.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44,691.77	-45,037,817.87	4.20%	153,903,034.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6	112.50%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	0.16	112.50%	0.1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0%	1.27%	1.33%	0.9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90,606,955.05	100,467,442.31	58,138,647.70	164,330,320.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595,864.92	5,055,053.30	13,465,900.21	10,358,067.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929,394.75	2,557,427.95	1,812,444.58	2,160,324.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281,884.46	-48,786,866.47	11,635,518.09	-31,275,227.8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1,16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2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长安汇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0.58%	24,153,300	0	不适用	0
戴岳	境内自然人	13.25%	15,548,587	0	质押	2,600,000
北京科桥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科桥嘉永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74%	4,388,020	0	不适用	0
郝萌乔	境内自然人	2.73%	3,200,000	0	不适用	0
郑文宝	境内自然人	2.67%	3,138,200	0	不适用	0
戴小林	境内自然人	1.04%	1,223,749	0	不适用	0
王苹	境内自然人	1.04%	1,223,749	0	不适用	0
沈夏青	境内自然人	0.78%	910,000	0	不适用	0
吴为荣	境内自然人	0.46%	540,000	0	不适用	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专精特新量化选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504,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戴岳与郝萌乔系父女关系,戴小林与戴岳系姐弟关系,戴岳与王苹系夫妻关系。戴岳、郝萌乔、戴小林、王苹是一致行动人。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郑文宝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677,100股股份,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61,100股股份,合计持有公司3,138,200股股份。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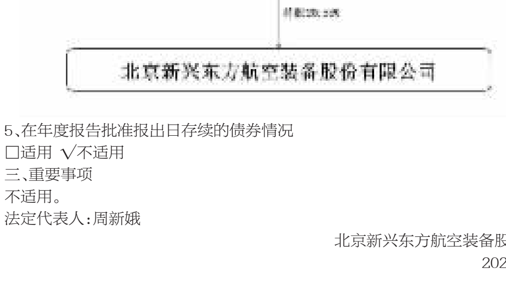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周新娥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4月8日下午在公司三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3月27日以专人送达、电话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董事葛朋先生、周靖哲先生、任朋军先生,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高志勇先生、刘洪川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代行董事长周新娥女士召集和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年,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制度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确保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刘华平先生、高志勇先生、刘洪川先生以及丁立先生（已离任）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上进行述职。述职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总经理向子琦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汇报了2025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内容涉及公司2025年工作总结及2026年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内容、格式符合相关文件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3,543,365.22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474,886.14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43,144,691.77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474,886.1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570,541.7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50%,2025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5年度,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39,474,886.14元,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667,899,514.77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2,347,000.00元，本年度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5,027,400.91元；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50,570,541.7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693,368,033.33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2,347,000.00元,本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41,591,575.09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5,027,400.91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17,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347,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347,000元（含税）,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0元,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95%。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结论为：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董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切实履行股东会赋予董事会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勤勉尽责地开展年度工作,不断规范公司治理,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参照行业及地区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岗位职责及工作业绩等因素,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拟定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具体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全体董事均回避表决,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股东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及绩效年薪的议案》

2025年度,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认真履职,严格执行董事会及股东会的各项决议,全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重大风险发生。依据公司内部考核指标及考核标准,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绩效进行了考核,具体薪酬情况详见《2025年年度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委员周新娥女士已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向子琦先生、周新娥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6票,回避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依据各位独立董事分别出具的《2025年度独立董事关于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同意出具《董事会对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对2025年度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报告》。

关联董事刘华平先生、高志勇先生、刘洪川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回避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对其年报审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评估。经评估,公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资质等方面合规有效,履职保持独立性,勤勉尽责,公允发表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门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资质及审计工作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此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

高琳琳女士因工作变动向公司董事会递交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的书面辞职报告,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起生效。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运行,全体董事同意增加《关于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并同意豁免上述议案的通知时限要求。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聘任新财务总监之前,由董事、代行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周新娥女士代行财务总监职责,代行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财务总监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5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此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25年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9,474,886.14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50,570,541.76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鉴于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公司注册资本的50%,2025年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2025年度,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39,474,886.14元,加上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667,899,514.77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2,347,000.00元，本年度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5,027,400.91元；母公司实现可供分配利润为50,570,541.76元,加上母公司年初未分配利润693,368,033.33元,减去已实际分配的2024年度现金股利2,347,000.00元,本年度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41,591,575.09元。根据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05,027,400.91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拟定如下分配预案：以2025年12月31日总股本117,35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347,000??元,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347,000?元（含税）,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要约方式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0元,2025年度现金分红总额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5.95%。

本预案将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完毕。若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将按照现有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利润分配总额。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现金分红方案不会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1）现金分红方案指标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347,000.00	2,347,000.00	2,933,749.56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474,886.14	18,898,649.53	14,250,781.51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05,027,400.9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741,591,575.09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7,627,749.5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208,105.7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7,627,749.56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是 √否		

其他说明：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3年、2024年、2025年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会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九）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董事会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为增强投资者获得感,在确保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长远发展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情况等因素,制订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的经营活动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与公司实际情况相匹配,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说明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占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比例已超过30%,符合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基于公司未来业务拓展对资金的需求,是在确保公司具有充足流动资金支持正常经营和发展的前提下,综合考虑行业情况、战略发展规划、经营目标等多重因素后制定,将有助于公司保持财务稳健性和增强抵御风险能力,同时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2、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以及收益情况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满足日常经营需要,支持各项业务的开展以及流动资金需求,为公司持续稳健经营及发展提供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3、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情况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便利。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为中小股东参与股东会决策提供便利。

4、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要求,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合理需求的前提下,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发展规划,统筹业绩增长与股东回报的动态平衡,积极通过现金分红等利润分配方式为投资者带来长期、稳定的投资回报,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

（2）最近两个会计年度交易性金融资产等科目金额的情况

公司2024年度、2025年度经审计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套期保值工具除外）、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流动资产（待抵扣增值税、预缴税费、合同取得成本等与经营活动相关的资产除外）等财务报表项目核算及列报合计金额分别为人民币6.86亿元、9.41亿元,其分别占总资产的比例为28.80%、39.64%,均低于50%。

四、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6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及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可能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原因

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本次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范围、总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5年度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40,360,050.58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明细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计提/转回减值准备金额（转回以“-”列示）
一、信用减值损失	13,852,594.98
其中：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31,582.2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17,664.32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66,512.86
二、资产减值损失	26,507,455.60
其中：存货跌价损失	18,616,204.3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4,700,759.54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3,190,491.76
合计	40,360,050.58

注：本次计提及转回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二、本次计提及转回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计提信用减值准备

本次计提信用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票据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在资产负债表日依据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测算表明其中发生了减值的,公司按规定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对应收票据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47,786.00	-731,582.20	-	-	-	716,203.80
其中：商业承兑汇票	1,447,786.00	-731,582.20	-	-	-	716,203.80
合计	1,447,786.00	-731,582.20	-	-	-	716,203.80

2、对应收账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00,000.00	-	-	-	-	2,8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6,861,131.99	14,317,664.32	-	-	-	61,178,796.31
合计	49,661,131.99	14,317,664.32	-	-	-	63,978,796.31

3、对其他应收款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000.00	-	-	50,000.00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20,453.81	266,512.86	-	-	-	1,486,966.67
合计	1,270,453.81	266,512.86	-	50,000.00	-	1,486,966.67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1、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

资产负债表日,公司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992,670.44	2,332,640.14	-	2,200,953.57	-	4,124,357.01
在产品	56,659,244.54	18,338,683.55	-	777,193.85	11,167,990.35	63,052,743.89
库存商品	2,110,565.15	663,542.90	11,167,990.35	314,499.73	11,550,123.66	2,077,475.01
发出商品	6,312,539.75	238,656.84	11,550,123.66	12,131,526.63	-	5,969,793.62
合计	69,075,019.88	21,573,523.43	22,718,114.01	15,424,173.78	22,718,114.01	75,224,369.53

注：本期公司对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21,573,523.43元,转回资产减值损失 2,957,319.13 元，存货转销12,466,854.65元。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增加金额及本期减少金额的“其他”属于存货跌价准备的内部流转,存货于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之间结转时,在产品所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同时流转到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

2025年度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21,573,523.43元,占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超过30%且单项金额超过1,000.0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元）	327,612,930.88
资产可变现金额（元）	252,388,561.35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
本次计提金额（元）	21,573,523.43
计提原因	根据公司的生产和销售计划,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发出商品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尤其是受托研发项目合同金额无法覆盖项目成本,导致科研在产品的账面余额高于可变现净值。

2、对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公司金融工具有关金融资产减值会计政策,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确认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12,646,751.06	4,700,759.54	-	-	-	17,347,510.60
合计	12,646,751.06	4,700,759.54	-	-	-	17,347,510.60

3、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

2025年度公司对无形资产计提减值准备3,190,491.76元。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临近空间飞艇及柔性蒙皮	825,000.07	-	-	825,000.07	-	-
“绕组开放式永磁发电机系统矢量补偿控制方法”系列专利权	-	3,190,491.76	-	-	-	3,190,491.76
合计	825,000.07	3,190,491.76	-	825,000.07	-	3,190,491.76

三、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政策的规定,真实、客观地体现了公司资产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相应减少公司2025年度利润总额40,360,050.58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4,305,984.50元,减少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34,305,984.50元。

四、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2025年度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信用及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计提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相关要求进行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财会〔2025〕32号文件要求变更有关会计政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批准,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通知》（财会〔2025〕32号）,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相关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公司按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日期开始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

3、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执行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企业会计准则》规定,不涉及对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已于2026年4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为了更好地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使投资者能够进一步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将于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17:00举行2025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以下简称“本次业绩说明会”）。本次业绩说明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互动易”平台举行,届时投资者可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进入“云访谈”栏目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安排

（一）召开时间：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17:00。

（二）召开地点：深交所互动易（http://irm.cninfo.com.cn）。

（三）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四）公司出席人员：公司代行董事长、董事会秘书、代行财务总监周新娥女士,总经理向子琦先生,独立董事高志勇先生。（具体参会人员以届时实际出席情况为准。）

二、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本次业绩说明会提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提前登录深交所“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本次业绩说明会页面进行提问。

（二）投资者也可于此次活动交流期间2026年4月24日（星期五）15:00—17:00,登录“互动易”平台（http://irm.cninfo.com.cn）“云访谈”栏目,进入公司本次说明会页面进行互动提问。

公司将在本次业绩说明会上,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三、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10-62804370

联系邮箱：xxzbg@eeae.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证券代码:002933 证券简称:新兴装备 公告编号:2026-019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总监辞职暨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财务总监辞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财务总监高琳琳女士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高琳琳女士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第五届董事会财务总监职务,其原定任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高琳琳女士辞职后继续在公司任职,担任公司相关职务。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高琳琳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起生效。高琳琳女士会按照公司相关离职管理制度做好工作交接。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财务总监的聘任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琳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及董事会对高琳琳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情况

为保障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平稳、有序运行,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代行财务总监职责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在聘任新财务总监之前,由董事、代行董事长、董事会秘书周新娥女士代行财务总监职责,代行期限自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董事会聘任产生新任财务总监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北京新兴东方航空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